

疾病管制署113年第2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紀錄

時間：113年11月7日(星期四)上午10時

地點：林森辦公室7樓大幕僚討論室

主席：曾召集人淑慧

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紀錄：劉仲偉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裁示：洽悉。

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性別平等推動計畫(草案)

裁示：請企劃組依委員意見刪除議題一有關修訂本計畫之指標；請加強論述及區隔議題二(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及議題三(促進健康之性別平等)；另有關議題四(提升性別意識及建構性別友善環境)請參考性平會相關資源，思考可提供地方政府之諮詢及轉介，以協助其落實推動。

三、簡介行政院「多元性別統計指引」

裁示：請企劃組依委員意見，再次將該指引周知署內各單位，並提醒於委託外部專家或自行辦理防疫相關專業研究調查時，可多加運用指引第19頁之題組，以正確執行性別統計。

四、113年度擬提交衛福部之本署性別分析報告(草案)

裁示：請慢性組就所提「112年我國愛滋現況概述」分析報告，依據「114年行政院所屬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第17頁「辦理性別分析報告之品質」項下有關「應用深化程度」之要求，加強提出因應策略(含分工)，並說明納入業務之執行情形。

參、討論事項：前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裁示：均解除列管。

衛福部專案小組委員建議	主席裁示	業務單位回復	決議及委員提示
一、林綠紅委員			
1.雖有性平小組，但未召開會議且會議紀錄未於網站公開。	請企劃組於「性別平等專區」至少放置「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以及本會議之紀錄等。另請於本年底前再召開第2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	詳見會議資料第1頁及簡報第18頁。	解除列管。 呂委員提示：請持續更新網頁內容。
2.宣導多僅有人次，無其他成效評估方式。	請各單位未來辦理宣導時，增加回饋意見調查機制，如委員建議之五分位法等，以利瞭解宣導活動實際達成的效益及可改進之處。	詳見會議資料第1頁及簡報第20頁。	解除列管。
3.疾管署的疫苗、AIDS防治業務推動，亦較無法從成果中看到具體的性別目標。	建議急性組與整備組未來在疫苗業務之性別統計可再做一些年齡分層統計，以使相關政策在落實性別平等上能更加精準；而縱使統計結果無性別差異，亦可作為政策推動上無性別差異之佐證。	詳見會議資料第1~2頁及簡報第21~24頁。	解除列管。 呂委員提示： 1.急性組報告疫苗業務就全國整體性別統計分析未見差異，未來可進一步分析各縣市之情形，以瞭解地方的執行狀況。 2.統計分析結果無明顯性別差異，代表我國公共衛生政策推動成功。建議可分析成功的要素，論述相關策略因素，將此成功經驗與其他部會或國家分享。
二、黃碧霞委員			
性別統計資料需進一步瞭解造成性別落差之社會性與交織性因素，然後提出減少性別落差之建議與策進作為。	請慢性組建議持續以複分類之性別統計方式深化推動相關性別平等業務，惟亦請注意統計資訊之呈現，避免造成外界錯誤解讀或歧視。請企劃組協助上架相關性別統計資料至性平專區。	詳見會議資料第2~3頁及簡報第25~28頁。	解除列管。
三、行政院性平處			

衛福部專案小組委員建議	主席裁示	業務單位回復	決議及委員提示
建議未來辦理性別意識培力實體課程能區分出進階課程，並有多元的辦理形式，如工作坊、電影賞析或讀書會等。	請依照委員建議事項辦理。	詳見會議資料第3頁及簡報第29~30頁。	<p>主席：解除列管，並於課程規劃中納入初階及進階課程。</p> <p>呂委員建議及主席裁示：請人事室依行政院性平處之建議，於規劃相關課程時，區分不同對象辦理初階及進階課程。</p>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11時02分